

中共曲阜师范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曲师大纪委字〔2021〕14号

关于印发《关于开展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与干部选拔任用专项监督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党委各部门、各单位：

经研究，现将《关于开展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与干部选拔任用专项监督工作方案》予以印发，特此通知。

中共曲阜师范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山东省监委驻曲阜师范大学监察专员办公室

2020年6月11日

关于开展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与干部选拔任用专项监督工作方案

按照学校党委统一部署，学校已启动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为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依据《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相关文件精神，按照《中共曲阜师范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度“推进高质量发展”系列专项督查工作方案》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专项监督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一、监督对象：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

二、监督时限：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

三、监督内容

以《中共曲阜师范大学委员会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与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方案》和《关于在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严肃纪律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为依据，围绕重点环节、重要节点开展专项监督。

1. 分析研判和动议环节。围绕《中共曲阜师范大学委员会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与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方案》的制定，重点对

是否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相关文件规定，是否严格按照学校党委相关要求而制定开展监督。

2. 资格审查环节。对报名人员的任职资格、任职条件等事项的审核工作进行监督。

3. 面试答辩环节。对试题保密、现场评议等工作进行现场监督。

4. 民主推荐环节。对会议推荐的组织过程进行现场监督。

5. 组织考察环节。对干部人事档案、个人事项报备审核工作和干部考察工作等环节进行监督。

6. 讨论决定环节。对党委全委会票决过程和结果统计进行监督。

7. 公示环节。对公示情况进行监督。

四、监督方式

（一）全程监督。根据《方案》、《通知》要求，全过程进行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监督工作。

（二）现场监督。通过查阅有关材料、进驻现场开展监督。

（三）信访监督。公布组织部和纪委监督举报电话、邮箱，通过微信公众号、纪委网站信访专栏接收信访举报信息，对群众的信访举报进行调查处置，对诬告诬陷行为坚决查处。

（四）廉政意见回复。对拟提任人选严把党风廉政关，及时出具廉政意见回复函。

五、工作要求

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为基本遵循，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以“零容忍”的态度正风肃纪，进一步匡正选人用人

风气，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和政治生态，强化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全过程监督，纪委综合处负责协调组织和具体实施，相关部门密切配合，认真落实本方案，注重监督实效。要严肃执纪问责，对顶风违纪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典型案例一律通报曝光。

附：监督工作记录表

监督工作记录表

时 间		地 点	
监督人员			
监督事项			
情况记录：			
监督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